

<<律师行政法业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律师行政法业务>>

13位ISBN编号：9787503681530

10位ISBN编号：7503681535

出版时间：2008-4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张锋 编

页数：35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律师行政法业务>>

内容概要

为律师从事行政法业务必备手册！

全书分为三编：第一编基础论，阐述律师行政法业务的基础知识与理论，分为四章，第一章主要阐述行政法原理，第二章行政主体，第三章行政行为，第四章行政责任。

第二编非诉论，论述律师业务中不涉及诉讼的行政法业务，基本上指明了律师从事非诉行政法业务的方向。

第三编涉诉讼，论及律师代理行政诉讼原告与被告的诉讼理论、策略与技巧，最后阐述行政赔偿。

每章后收录了最高院相关的司法解释、批复与答复，全书最后附录了律师主要行政法业务的法律文书样式。

实用、权威、解疑释惑之必备手册。

<<律师行政法业务>>

作者简介

张锋教授，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留校任教，法治政府研究院研究员，曾参与行政诉讼法、国家赔偿法等30多部法律、法规起草、论证工作，前澳门政府法律办公室中文法律专家，国家建设部法律顾问，民盟中央法制委员会委员，曾获司法部“七五”优秀论文奖。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律师，参与百余件行政案件的出庭代理、分析论证工作，被誉为“中国行政诉讼第一人”。

也是我国资深司法考试行政法辅导专家、研究生导师、中国行政法名师、名嘴。

<<律师行政法业务>>

书籍目录

第一编 基础论 第一章 行政法原理 第二章 行政主体 第三章 行政行为 第四章 责任论 第二编 非诉论 第五章 担任政府法律顾问 第六章 参与制度建设 第七章 行政听证及其代理 第八章 非诉咨询与审查意见 第九章 非诉竞技项目谈判与审查 第十章 行政复议及其代理 第十一章 参与法制宣传 第三编 涉诉讼 第十二章 行政诉讼概述 第十三章 受案范围 第十四章 管辖 第十五章 行政诉讼参加人 第十六章 起诉与受理 第十七章 行政诉讼程序 第十八章 行政诉讼证据与法律适用 第十九章 行政诉讼裁判 第二十章 执行 第二十一章 行政赔偿附录 律师的行政法律文书参考文献

<<律师行政法业务>>

章节摘录

第一编 基础论第一章 行政法原理第一节 行政法概述1.1 行政法体系行政法体系或行政法现象由三部分组成：(1) 行政(法)主体：静态构筑、规范当事人资格、法律地位，包括行政主体获得行政职权。

如果主体部分不包括相对人而仅探讨行政一方当事人资格，即可名之行政主体，如果包括相对人则应以行政法主体名之。

(2) 行政行为：也可用行政活动或用行政作用来概括。

这部分阐述行政主体动态运作行政权力、实施行政行为。

包括抽象行政行为与具体行政行为。

(3) 行政法治保障：监督、制约、矫正、控制行政主体及其行为，主要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行政赔偿三大制度为核心。

行政法主体的甲、乙双方当事人：甲方为行政主体，乙方恒定为受其管理和约束的相对一方当事人——行政相对人。

行政主体不同于其他社会主体的特殊性，在于其享有行政权力，后来演化成了“行政职权”。

作为乙方当事人的相对人享有的是在社会生活中的各种权利。

故而行政法的本质是权力与权利之间的摩擦、接触和博弈。

以概括行政法现象为宗旨的行政法学理论也由相应的四部分组成，即由以下四部分构成：第一部分为绪论或导论，这部分主要阐述行政法学的基本理论，如行政法的概念、法源、分类、特点、作用、原则等。

第二部分为主体论，这部分主要论及行政组织、行政机关、公务员及行政监察。

传统行政法理论仅仅关注行政一方当事人资格，现代行政法理论则既注重行政主体，也关注行政相对人的研究。

第三部分为行为论，这是行政法学理论的精髓和核心。

这部分又由两方面的内容组成：其一，是关于行政行为的一般理论，即行政行为概述部分，主要阐述一般意义上行政行为的概念、特点、分类、形式与内容，法律效力及其变化；其二，是行政行为分述，又分为两部分，一是阐述抽象行政行为——行政立法行为，二是分别探讨具体行政行为，包括行政许可、行政检查监督、行政强制措施、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执行、行政征收与征用、行政给付、行政合同、行政裁决、行政程序、政府采购与行政应急等法律行为，在最高法院2004年1月24日发出的规范行政案件案由的通知中将具体行政行为区分为26种，但传统行政法学理论关注的主要是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征收等几种已经立法或正在立法的具体行政行为。

若加上行政指导、行政事实行为的话，则有学者主张这部分以“行政活动”、“行政作用”或“行政方式”名之更为妥当。

第四部分为责任论，即前述之行政法治保障，有的学者名之行政救济、行政争讼，有的则称为行政法制监督或行政法治保障，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行政赔偿三大追究行政主体责任的法律制度为核心。

大部分行政法教材除上述三者外还有一些监督行政行为的内容，如党的纪检委、人大常委会、政协和新闻的监督，这些内容有的不直接产生法律效力，有的则属于宪法学或政治学研究的范畴，故而笔者认为行政法学体系中以不包括这些内容为宜。

<<律师行政法业务>>

编辑推荐

《律师行政法业务》由法律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